

证券代码：600596

证券简称：新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 2021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00 万元至 30,0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前）893.91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2920%至 3256%，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1,955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1281%至 14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也在上述区间范围内。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一季度	2020 年一季度		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000 万元 至 30,000 万元	893.91	1,955	2920%— 3256%	1281%— 1434%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预计 2021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00 万元至 30,00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前）893.91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2920%至 3256%，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1,955 万元相比，同比增加 1281%至 14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也在上述区间范围内。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0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3.9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2.62 万元。因公司 2020 年 11 月

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传化华洋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故对 2020 年一季度财务指标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后，2020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29 元，追溯调整后每股收益：0.03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1 年一季度业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四季度至今，有机硅行业持续回暖，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提升单体产能的同时（公司新增 15 万吨有机硅单体产能于 2020 年 11 月全面达产，整体产能利用率保持在较高水平），稳步推进终端化战略，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升终端高附加值产品的转化率及销量，其中混炼胶、密封胶、硅油等主要终端产品整体销量及收入的增幅均在 50%以上，订单增速显著，产销量及产品价格较去年同期上涨明显。

公司另一主营产品草甘膦自 2020 年下半年以来，行业供需情况良好，产品价格持续走高，一季度价格及销量较去年同期也有一定程度上涨，公司充分保障产能，有效提升制剂化率，丰富农化产品群，积极抢占国内外市场份额，促进经营业绩有效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7 日